中華民國糕餅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2023台灣百大糕餅伴手禮』評鑑辦法

壹、依據中華民國糕餅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2023台灣百大糕餅伴手禮」評鑑辦法辦理。

貳、主辦單位為中華民國糕餅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參、由本會評鑑及表揚代表台灣特色之優質伴手禮。

肆、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2年06月02日(星期五)中午12點截止報名**，相關報名表可親送或郵寄或**E-mail**至本會。

須檢附報名表、產品照電子檔及資料提供同意書，送至「41279台中市大里區仁禮街45號　中華民國糕餅全國聯合會　秘書處　收」或　E-mail：rocbakery0912@gmail.com，聯絡查詢電話：04-2496-0912，逾期不予受理。

二、報名費新台幣參仟元整：**自付額新台幣壹仟元+本會補助新台幣貳仟元。**

匯款帳號：**009彰化銀行 霧峰分行 5852-01-022776-00**

匯款戶名：中華民國糕餅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周子良

三、評鑑日期：**112年06月14日(三)，請於當日上午9點前**將報名產品乙盒(需完整包裝)送至台中潮港城國際美食館(台中市南屯區環中路四段**2**號)，本會將聘請產官學者執行評鑑。

四、報名資格：

1.參選業者為中華民國境內合法登記，業已加入所在縣市糕餅商業同業公會之公司行號，亦無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情事。

2.評鑑伴手禮確為台灣製造，符合我國相關法令規定，並無抄襲仿冒之情事。

3.評鑑伴手禮產品需符合蒸、炊、煮、烘焙之要件。

4.商品應具有方便攜帶特性、環保性，具附有設計美感、精美包裝者。

5.每家公司行號每年限報一項『單一種類單一口味之伴手禮產品』參加評鑑，已獲表揚在案之伴手禮產品，隔年得再重覆選報。

註：『單一種類單一口味之伴手禮產品』說明，如評鑑產品有多種口味，須指定單一口味參加，亦不可以禮盒名稱報名。

伍、評分標準：

由評鑑委員，針對商品生產製造方式、地方特色、創新獨特等標準進行評選，並選拔出代表台灣特色之優質伴手禮。

1.在地特色主題性25%

2.整體造型與創意設計感20%

3.商品產業發展潛力20%

4.產品美味度或美觀度25%

5.方便攜帶及精美環保包裝10%

※參加評鑑之產品，皆須符合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之規定(營養標示、小包裝標示、外包裝標示等)。

陸、評鑑合格之產品：

1.本會評鑑產品分為二個獎項，頒贈『金質獎-獎座乙面』或『優質獎-獎牌乙面』，並授予「台灣百大糕餅伴手禮」之標章設計檔案，廠商得正當使用標章設計於入選伴手禮產品包裝上及相關文宣品，做為消費者選購產品之最佳參考。

2.本會行文至中央政府及地方政府，建請所屬單位，對外提供伴手禮品時，能優先採購經本會評鑑之產品。

3.經過評鑑之產品，將在本會官網（http://www.bakery-roc.org.tw/）及FB粉絲專業(https://reurl.cc/WDgZd9)作廠商介紹，推薦給社會大眾，鼓勵採購。

捌、頒獎典禮日期**(暫訂)**：112年7月4日(二)，下午二點於台中潮港城國際美食館(台中市南屯區環中路四段2號)。

中華民國糕餅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112年度台灣百大糕餅伴手禮

產品名稱(如獲獎此名稱將刻於獎座上):	
品牌名稱(如獲獎此名稱將刻於獎座上):	公司名稱(開立收據):
廠商統編:	負 責 人:
公司電話(公告於本會官網及FB):	公司傳真(公告於本會官網及FB):
公司地址(公告於本會官網及FB): □□□	
所屬公會: 糕餅商業同業公會	匯款帳號末5碼或姓名:
廠商網站:	
廠商粉絲團:	

聯絡人:	手機:	**Line ID**:
E-mail:		市話:
地址:□□□		

產品說明及特色 (請簡述於100字內，請提供文字電子檔給秘書，謝謝)	產品照片(請E-mail或line照片電子檔給秘書，謝謝)

選拔標準(請勾選):

□是 □否	參選業者為中華民國境內合法登記，業已加入所在縣市糕餅商業同業公會為會員之公司行號，亦無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情事。
□是 □否	選拔伴手禮確為台灣製造，符合我國相關法令規定，並無抄襲仿冒之情事。
□是 □否	選拔伴手禮產品需符合蒸、炊、煮、烘焙之要件。
□是 □否	入選廠商同意並積極配合參與中華民國糕餅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112年度台灣百大糕餅伴手禮聯合行銷推廣辦法」中之各項推廣方式及行銷活動。(廠商同意書如附)

廠商名稱: (蓋章)
負 責 人: (蓋章)
中華民國112年 月 日

【112年度台灣百大糕餅伴手禮聯合行銷推廣同意書】

本公司「_____」(產品名稱)參加中華民國糕餅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舉辦之「台灣百大糕餅伴手禮」，並積極配合參與中華民國糕餅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百大糕餅伴手禮」中之各項推廣方式及行銷活動。

此致 中華民國糕餅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公司名稱:　　（用印）
負 責 人:　　（用印）
聯 絡 人:
電　話:(　)
傳　真:(　)

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

【112年度台灣百大糕餅伴手禮聯合行銷推廣辦法】

一、緣起:

為協助推廣在地觀光特產、活絡台灣地方糕餅，中華民國糕餅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偕同各縣市糕餅商業同業公會舉辦「112年度台灣百大糕餅伴手禮」評鑑，匯集台灣各地特產，深入發掘代表各縣市在地特色的優質伴手禮。

二、目的:

為協助拓展通路行銷，增加商機、帶動實質收益，同時提昇消費者購買意願、刺激消費，成為消費者購物贈禮之首選，本會規畫聯合行銷推廣方式如下，期許透過聯合行銷宣傳，有效提昇各地優良伴手禮之知名度及形象，達到聚焦與行銷效果。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糕餅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四、協辦單位:六都糕餅商業同業公會、台灣省糕餅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及各縣市糕餅商業同業公會。

五、聯合行銷推廣方式:

1、評鑑標章

本會評鑑產品分為二個獎項，頒贈『金質獎-獎座乙面』或『優質獎-獎牌乙面』，並授予「台灣百大糕餅伴手禮」之標章設計檔案，廠商得正當使用標章設計於入選伴手禮產品包裝上及相關文宣品，做為消費者選購產品之最佳參考。

2、網頁公告

發佈於本會官網（http://www.bakery-roc.org.tw/）及FB(https://reurl.cc/WDgZd9)，以擴大宣傳效果進行網路行銷。

3、宣傳行銷

本會行文至中央政府及地方政府，建請所屬單位，對外提供伴手禮品時，能優先採購經本會評鑑之產品。

4、媒合活動

本會協助媒合參加政府相關或國內外相關產業行銷活動。

六、其他

主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正、暫停或終止本活動之權利，如有變動並將另行通知，如對本辦法及內容規範有疑義或爭議時，主辦單位有最終解釋及決定權。